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ISHO MICROLINE HOLDINGS LIMITED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7)

**自願公告
主要股東之受託人變更**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獲悉，張靈敏先生(「張先生」，為120,068,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84%，故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已就持有股份完成受託人的變更(「受託人變更」)。張先生亦為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兼本公司執行董事張麗娜女士及張麗鳴女士之父。

於完成受託人變更之前，張麗娜女士以信託方式代張先生持有股份。緊隨完成受託人變更之後，張麗娜女士不再持有任何股份，而是由張麗鳴女士以信託方式代張先生持有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仍為本公司最大股東，於完成受託人變更後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84%，張麗娜女士及張麗鳴女士均並無實益擁有本公司任何已發行股份，惟持有4,800,000份購股權除外，每份購股權賦予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之每名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股份的權利。

* 僅供識別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承董事會命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麗娜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張麗娜(主席)
張麗鳴
李文光
羅炳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育仁
梁景輝
陳友正博士